

巨像：優勢男同志的文化再現¹

鄭聖勳

歡迎來到錯誤的這一邊。——Angela Carter²

前言

2008年的春夏之交，在丁乃非的鼓勵下，一晚和孟哲與喀飛喝酒時，向兩位朋友提起或許可以在2009年的文化研究年會組一個關於當代男同志的文化展演的相關panel。孟哲的論文非常精彩，前所未有地以這麼大的篇幅鋪陳了當代男同志裡的兄弟關係；喀飛長年在運動圈走跳，好希望他留下一點關於經歷過這麼多抗爭歲月的寶貴文字。不論是已然積累的文字，或是談到各種知識與經驗的厚度，兩篇朋友的作品當然比較重要，混在這個panel裡，我已經覺得學習、獲利的東西好多好多了。原先是想寫自己比較熟悉的部分，就

¹ 這篇相當不明所以的文章除了是對同志文化的展演做出一點點的回應與期望，更要藉以紀念與三位好友的情誼：兩位是認識十多年的高中同學Linus、James，以及研究所時認識的孟哲。1990年代的高中生們對於同志語境的言說，好像比現在就頗為乾涸的狀況還要更荒蕪一些，我們在高中從未談過同志的話題；十餘年之後，舉凡同學會、打牌吃飯，面對戀愛、結婚等等的話題，對兩位好友也從非易事。很抱歉我站了講話的輕鬆位置，常常我並沒有反省、意識到身處學院以及雙性戀的優勢，無意間卻也用盡了太簡單的批評，讓James幾次有些無所適從。真是抱歉，雖然James從未指正過我。希望James可以儘早實現同居夢想，希望孟哲可以快些走出「哥」的深門大櫃，希望Linus永遠青春可愛。

² Angela Carter著，嚴韻譯，《明智的孩子》，台北：行人，2007年，p. 7。

是二十年來台灣關於男同志文本的文學批評該怎麼被回應與問題化，然後進一步逼自己摸索想像中的queer觀點的文學批評可不可以說得更清楚一點。動筆了一陣子之後，讀到孟哲與喀飛寄來從網路上轉載的情色小說，我非常詫異於自己居然對這些與憂鬱同步開展的情色政治這麼陌生。以現在的狀態，自己寫的男同志文學批評的敘事會真的有抒情的真實性嗎？

深深自覺到，關於男同志文本的文學批評以及該怎麼被問題化等等，真的是其次的問題了；重新審視自己的身分位置才是我對男同志議題該走的第一步——「歡迎來到錯誤的這一邊」。但是「錯誤」其實應該被區分為兩種，少數語言的、啞的、瘋狂的、無法名狀的，是消隱在「錯誤」的一邊；然而，其實有另一個我一直沒看清的「錯誤的一邊」，就是如何站在政治上屬於優勢者、壓迫者一方的「錯誤」，例如這個議題裡即將提到的優勢男同志。站在這樣的錯誤一隅如我，好像反省才是最該做的。

同志中的弱勢性少數，那些被主流社會所排斥或甚至某些優勢同志所不屑的C或娘的男同志，變態或可疑的同志性行為實踐等等，在性／別社會運動中，在批判知識圈的性／別論述中，是屬於「正確」的這一邊。那麼，陽剛man的或甚優勢（看似健康陽光）的男同志，是否就是「錯誤」的這一邊？這是我想提出的問題。

純真與其反面

黃道明在近十年前發表了〈召喚同性戀主體——渾名、污名與台灣男同性戀文化的表意〉一文，提出了同志如何被污名，以及污名如何發生的結構性觀點。這篇文章的代表性意義或許正再現於〈召喚同性戀主體〉這個文本所引用的文獻不斷地被其他研究者所援

引。最常在其他作品中出現的引文，應該要屬Butler關於召喚主體的敘述：

召喚主體所用的記號並非陳述性 (descriptive) 而是具有就位性 (inaugurative)。記號企圖引介現實而非傳送既存的現實：召喚主體的記號藉由徵引 (citation) 既有的成規慣例來達成引介。其目的在於確立個體轉換成主體的過程，在時間與空間裡生產製造其社會面貌。記號的反覆運作，久而久之便有了它沈積其定位 (positionality) 的效應。³

十年間反覆運作與彼此徵引的記號，沉積、定位著各式各樣的不同樣貌，面對著不同型態的主體。或許Butler的這段話，除了解釋「渾名、污名」的成形，其實也可以引介不同的相對位置的記號座標，譬如說男同志的性幻想結構如何被生產與認識，關於一個完美的純真性感典範如何地漸漸積累。以下節錄自Soye於2002年左右的作品〈一手無法掌握的男人·一〉：

今天是我們搬進學校宿舍的第一天，剛才跟室友一起吃過晚餐，互相自我介紹一番。距離開學還有幾天的時間，所以大多是在整理房間。

歐守逸話少家當也少，應該是有在練吧，整個人看起來都很man，東西整理OK後就去浴室洗澡，看著他的胸肌把背心撐地股股地，超想捏一把的，幹。另一位室友是胖胖的陳正祺，還有三箱紙箱沒打開，兩袋手提袋也沒開，但是已經累到趴在床上休息。就像是一隻...呃...嗯...，就是趴在床上啦。

自稱為班草的林學嘉東西都還沒有就定位，不過鏡子啦，還有一大堆乳液、保養用品早就已經琳瑯滿目擺在他的書桌上。真不知道是拿來當書桌還是化妝桌？一直嚷著要和外文系聯誼，嘮叨弊了，又不能不接話，真煩。

³ 黃道明，〈召喚同性戀主體——渾名、污名與台灣男同性戀文化的表意〉，收於何春蕤編：《性／別政治與主體形構》，台北：麥田，2000年，p. 112。原文引自Judith Butler, *Excitable Speech: A Politics of the Performative*, London: Routledge, 1997, p.34.

我將帶來的床墊，棉被鋪在上鋪，眼看東西今天是整理不完，索性先拿出電腦雜誌來。一股腦往我新買的枕頭躺下去，慢慢翻閱雜誌。

就在此時，歐守逸洗完澡，開門走進寢室，卻讓大家不由自主地讚嘆起來。⁴

小說裡的兩位男主角分別是柳丁、一手，上述的敘事者是第一人稱的柳丁先生。第一集裡幾位角色們登場時，作者以出色、簡潔的敘述，讓讀者知道柳丁不是像室友陳正祺一樣胖胖的，也不似林學嘉愛保養、愛漂亮，柳丁先生是不使用保養品，不花枝招展的，他比較隨興如「眼看東西今天是整理不完，索性先拿出電腦雜誌來」。在第九集裡，兩位主角的戀情終於從曖昧、猜想，到彼此認定、告白；下述的對白是發生在兩人正享受歡愉的性愛：

我呼了一口氣，歐守逸與我深情地對吻，他溫柔地將我放在床上。

看著我微笑說「柳丁，我好像在作夢一樣，告訴我，這一切都是真的。」

「幹！沒事說這些肉麻噁爛的話幹嘛！越聽越欠幹！」

「哈哈，你講話越來越粗魯了，跟你的帥臉不搭。」

「那你咧，還叫一手咧，現在都軟掉了，還什麼一手無法掌握咧！」我握著他笑著說。

一位帥氣，一位強壯，為了建構更賦有綺思旋想的精彩性愛，兩位主角在作愛時也充滿了陽剛氣質。

特別在流行文化裡，男同志文本的主角往往不會是陰柔的螢幕印象。從《孽子》、《十七歲的天空》到《盛夏光年》，不論主角螢光幕下的性向為何，主角總是讓陽剛異性戀形像的演員擔綱演出，他

⁴ Soye,〈一手無法掌握的男人〉, 2002,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soye/>。

們的身體形像需要是強壯的，性格上常是寡言、不擅言詞、害羞、單純，帶著大男孩氣質。上述的小說也是如此，在小說人物的設定裡，花美男林學嘉不是同性戀，而他的最大功能或許是用於對照男主角柳丁，柳丁的帥氣是不纖細、不陰柔的，當然，更「自然」、「率真」的帥氣在同志文學的脈絡裡所象徵與召喚的慾望，是更man、更陽剛的。

美麗的、花枝招展的男同志形象絕大多數是配角，兩位陽剛主角的戀情在生產與需要的供需結構裡越來越堅固、確立。或許我們可以參照約莫是六年後的另一篇廣為流傳的小說，JUST9T在2007年左右的作品〈翹臀大扁體院弟〉。小說的第九章是〈小狼狗的自白〉，作者設定本章的說話者是一位即將出櫃的體院同學：

教那個上班族man貨游泳後，我對他越來越有感覺！.....

某天學長（學姐才對）送走砲友時，順道到我房間看看我！學姐從我房間門口探頭進來「你怎都沒出來走走？？會得自閉症ㄟ」「沒啦～」學姐走進來「有心事？？來～告訴姐姐」哈哈！嗯～他是男生...這只是個膩稱！隔壁忽然電音大作應該是另一個室友回來了！「小威～你辦臥丫～開那麼大聲不怕鄰居報警丫～」.....

學姐很故意的一把把我抱緊「他心情不好～」小威也過來要一起抱「哈哈！你們很無聊ㄟ我會被悶死啦！」被兩個壯男夾在中間濃到可以薰死蟑螂的香水味 ㄟ～快窒息了！

我一五一十的把那個上班族man貨的事情跟兩個室友講，希望聽聽他們的專業（喜歡男生的專業）！他們先不可置信的看看我「你說你現在變成是gay了嗎？」「嗯！不知道ㄟ但我滿喜歡他的..這樣表示我是嗎？？」學姐摸摸我的頭「孩子，人天生本來就有同志傾向丫」.....「不知道ㄟ～煩ㄟ」這跟喜歡女生時的感覺不一樣！而且我快當兵ㄟ我怕兵變！（我好像想太遠了）我看看學姐（像學姐每日一砲的同志世界真令人擔心）.....

「別擔心！讓我鑑定一下就知道了。下次你拍他的照片給我

們看丫！」 ㄟ對ㄛ！這兩位仙姑道行通天的 一眼必能識破所有的妖魔鬼怪！⁵

文中鋪陳的是男主角小狼狗先生的認同與出櫃過程（如文中偏好的陽剛味的話來回應好了，就像體育台轉播NBA時最常說的，「真是上籃得分得輕鬆寫意啊！」）。在主角的出櫃過程裡，小狼狗先生以兩位已出櫃的學姐們為對話對象，他們告訴了小狼狗先生情慾的可能性，但就是前文中的林學嘉先生一樣，他們也用以反襯小狼狗先生不屬於同志社群的身體形像；「不用香水」、「不聽電音」的「質樸」，更透露了小狼狗先生不似同志圈的每日一炮，甚至純情地擔心一段未發生的戀情的兵變。小狼狗先生長大後會變成有許多種可能性的大叔，但應該不會變成上述的好心姊姊，不會變成通天仙姑。

但我想我們先別急著用政治上的正確與否的位置來批評文中對男同志社群的骯髒、不安觀感，以及其接續異性戀的身分扮演。讓小狼狗先生傾心不已的man貨男主角在第十六章也有一段自白：

朋友都說我這年來變了 竟開始放棄玩樂 全心全意都在工作上！！不知道ㄟ～就覺得圈子內不是淫～就是樂的生活；出道這麼久也該玩膩了！！自己都眼看要三十了還一事無成的....事業沒有成就，愛情哀～也沒遇到真愛！！這.....

〈翹臀大屌體院弟〉的連載相當長，讀者的鼓勵與迴響更是熱烈。這篇小說在許多程度上或許再現了man貨先生對於同志圈的淫亂印象與對此狀態的疲憊，而小狼狗先生的被書寫、創造，也道出了作者所期待的「真愛」形像：強壯性感的身體，以及稟賦質樸的氣質——從不用香水、不聽電音到雙性戀。這位純樸的大男孩應該是相當具

⁵ JUST9T, 〈翹臀大屌體院弟〉, 2007, 引用自TT1069網站。

有召喚力的，如讀者Watchme的回應：「我超喜歡這篇文章的，也已經看了三次了，希望我也能夠遇到這樣的一個對象就好了。」對於小狼狗先生的渴望，以及期待小說中的兩位說話者都可以離開迷亂的浮沉慾海，成了這篇情色小說的讀者們的訴求，如IDO125的回應：「真的好看喔～～而且很像平常發生在你我的事～看起來他們的感情路會蠻坎坷的～希望結局是好的。」以及讀者大隻熊熊的回應：「該死，入戲太深，整個心情也跟著上下起伏了起來。」「發生在你我的事」可能指涉的是與心愛的人的聚散分離，而我確信其中最應該被追認的，是這是一篇依循著對於同志圈的耽溺與疲憊完成的作品。作者與讀者的共同慾望，很可能都是依循著香氣與電音縱橫的兩位仙姑的反面世界來擘畫、完成。但這個世界也是這篇小說藉以落籍的地方，唯有出於這個強大的情慾渴求，這篇近五十集的大作才可以完成。man貨與小狼狗先生同時存在於這個作者與讀者們所鋪陳的世界的外邊與皺褶，唯有如此，兩位主角也才可以離開這個令人無比心碎、疲憊的地方。

〈翹臀大屌體院弟〉這類表現優勢同志處境的同志文本，在不論惡意的（這我就不說了）或善意的批評話語裡有時頗為簡化，這些批評者總是溫柔而極為嚴峻地警惕我們：莫忘記弱勢性少數同志的更艱困的存在。但是這種批評方式，就和輕易地批評一位男同志決心走往man路不甚正確，或是責備一位男同志厭惡同志圈的淫亂，以及最常出現的對於恐C、討厭娘娘腔等等等狀態的撻伐，似乎是同樣的公式批評，而缺乏了一些更為細緻的論述與區別。

在這一段文字被完成之前，我好像沒有認真想過一位娘娘腔到不行的青少年，要和多數異性戀同學一樣自在地穿著嘻哈裝扮會有多麼困難。對於一位在這個世紀長大的青少年男同志，最恐怖的情

況可能莫過於同志議題好像看似有些鬆綁，但卻無法不對自己的陰柔特質做出暴力的決定：要不就一路往man的路線衝，要不就只能往diva的路線奮力一搏，出了櫃之後還有man不man的櫃，還有哥弟的櫃，櫃子何其多。

不正確的問題

朱偉誠曾經對同志社群與主流文化的共鳴、靠攏提出過深刻提醒，同志社群裡所建構的「壞的同性戀」，是多麼令人傷感，不該發生的情形：

同志運動所致力爭取的那些權力，對於同志社群可能造成的效應，是否其實是加強了部分同志與主流的靠攏，因而營造出「好的同性戀者vs.壞的同性戀者」的「弱勢出賣弱勢」的代罪羔羊效應——後者這種為了獲得主流的徹底接納，所以內化主流價值，並且以排斥同屬同志（或性少數）社群中某些「不當行為」或「壞分子」以迎合主流。⁶

同志運動中常常提到上述論點，是因為以這樣的「好的同性戀」用以排他的現象愈來愈強烈。對於變性慾者以及陰柔的男同志，似乎最粗糙也最有殺傷力的話莫過如此：同性戀與「常人」無異，只是愛的對象是「一樣的」同性——這樣的論述總是很輕易地就擦拭掉了性別的種種差異，在回歸「原初」、「相同」的慾望下，男同性戀是與異性戀男性「一樣的」男人，「所以男生就該有男生樣」，「我愛的是男生，不是娘娘腔」，而很容易忽略了「相同」本身也是一種嚴格的排他、建構。如同何春蕤在以下的引文中所述：

⁶ 朱偉誠，「Queer(ing) Taiwan: Sexual Citizenship, Nation-Building or Civil Society」（同志·台灣：性公民、國族建構或公民社會），*Journal of Women's and Gender Studies*（《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15（2003）：pp. 115-151.

1990年代初期女同性戀社團在女性主義滋養下剛開始出現時，就已經在專屬刊物《女朋友》中對T婆角色中蘊涵的（異性戀）性別含意多有微詞，對陽剛女同性戀的性別表現有異議，並高舉「不分」為女同性戀最高指導原則。而在性別政治氛圍中逐漸開始思考出櫃問題的男同志，對於高度陰柔形象的CCGay（sissy gay）原本就常大加撻伐，抱怨他們印證了男同性戀的刻板印象。⁷

何春蕤所批評的「不分」的最高指導原則是非常危險的，這非但完全直接扼殺了雙性戀論述的全部可能，也讓處於「分」地明明白白的狀態的「T到不行」、「娘到最高」的同性戀者完全陷入絕境。

當一個高度陰柔形像的CCgay是很辛苦的。關於他的自我形像建立，能夠選擇的方向好像不多，除了當一位小狼狗身邊的好仙姑，似乎只剩下一個勇敢、認真、然後campy、華麗的路線可以empower自己。如果不當一位犀利的diva、妖姬，如果他想試著當一個（可能永遠會在彼岸的⁸）man哥、陽剛／陽光弟；那麼，他的壓迫可能來自好幾個面向。娘娘腔可能造成求歡不易，情路乖舛，娘娘腔容易引來四面八方的不安，甚至是自己的厭惡。一直發生在同志社群間的歧視與壓迫，我們絕不能忽視，絕不能不去批評，但是以下所引述的兩個不同位置的例子或許也是批評「性少數複製壓迫更少的性少數」同時得去看見的。

第一個例子來自一位青少年男同志的發言，他在自己的blog發表了一篇名為〈我不是gay，我只是剛好喜歡男生〉的文章，這篇文章以問答的方式構成，在blog裡引起許多同學、朋友，甚至是路人的許多激賞與迴響：

⁷ 何春蕤，〈「性／別壓迫」：跨性別主體在台灣〉，收於徐進鈺、陳光興編：《異議：台社思想讀本（下冊）》，台北：唐山，2008年，p. 63。

⁸ 這好像和佛經很像，如果「成佛」的概念也變成了我執，那麼成佛就不可能了。

- 1.你真的是GAY嗎？
真的是GAY啊
- 3.你是當男的還是當女的？
你白癡丫！我是男的，喜歡的也是男的。所以我是男的，對方對我來說也是男的
- 6.你想當女生嗎？
並不會。因為我是男生愛的也是男生...反之..我的另一半也是這麼想的
- 14.你喜歡怎麼樣的男生？
可愛..跟我一樣無厘頭 簡單 有點孩子氣的。⁹

短短的幾天裡回應超過四十則，內容都是非常正面、友善的，如「這樣很好，活得開心自在。」「勇敢！」「鼓掌鼓掌！祝你幸福一輩子！」「你真的好酷！」「哇賽！！這問真得太屌了@@～真佩服你～～」。這篇文章雖名為〈我不是gay，我只是剛好喜歡男生〉，但是第一個問題就開宗明義地表態自己是男同性戀，或許我們可以推想標題的「我不是gay」，其中所指的「gay」是「我不是特意要當一個同性戀，如果我愛女生也是如此」，以及「我是一個不娘娘腔的gay」，如問題三，這位先生不喜歡娘娘腔的行徑，如問題六，他所慾望的對象也不是一位娘娘腔的男朋友，而「無厘頭、簡單、有點孩子氣的」，這幾乎是小狼狗先生的再現了，如果小狼狗先生不是出現在情色小說，或許他就會與引文中的形像完全重疊。這個方向當然是「好」的，他可以「酷」、「屌」、「開心自在」，標題的「我不是gay」也不會是讀者的問題；問題一向是自己的，我應該用何春蕤的話語套用在他的脈絡中嗎？看到文章後，我的真實反應非常鄉愿，一

⁹ <http://www.wretch.cc/blog/play1031boy/13864415>, 2008.11.17.

面是「太好了，希望您幸福快樂！」，一面是「若是排斥娘娘腔的話，好像不太優，特別是內化的那一種……」。我沒法乾淨地處理這兩面性。然而一個人想成為被慾望的對象，渴望被愛，這又是多麼不應該被指責的事。

下一個也是我無法置喙的例子。goken1982在ptt的gay板曾經發表過〈我想我失戀了〉一文：

「我真的，好喜歡你」。

格紋襯衫、卡其色短褲和K-SWISS鞋，嶄新的Potter包，一派雅痞裝扮好像閃著光芒，站在你身旁的我，灰灰地、暗暗地，怎麼可能配得上你呢？……王菲在《天下無雙》中說：「喜歡一個人，就會漸漸變成他」。所以，我要把自己曬的更黑、把胸肌練壯，我想變成你一樣，以紀念我曾經這麼深地暗戀著你。¹⁰

這位傷心的作者為了愛而決心變man。goken的態度不似前者訴求「原本」、「原來」、「理所當然」的man，而是要建構自己為man，那麼，連插嘴去說「請不要那麼辛苦」好像都沒有立場。上述引用何春蕸的文章，是來自一篇對於變性人與變性慾望者的研究，作品裡有許多珍貴的話語，真實地記載了變性者所經歷的情感與故事，即使提到的只是片語隻字都相當動人：

同性戀論述的浮現使得無數愛慕同性的人找到了描述自己情感的語言，但是在這個論述中棲身的主體並不能滿意於這個主體位置，有些人總覺得自己認定的性別身份沒有得到肯定，有點不情願自我悉心維護的性別認同就這樣被略過（「可是我覺得我想當女人，你懂嗎？」）。¹¹

¹⁰ goken1982，〈我想我失戀了〉，ptt gay板，2008.9.30。

¹¹ 何春蕸，〈「性／別壓迫」跨性別主體在台灣〉，收於徐進鈺、陳光興編，《異議：台社思想讀本·下》，台北：唐山，2008年，p. 73。

希望自己變man、更陽剛些當然不是壞事，或許有許多同志一再看到宣稱要尊重、維護自己所厭惡的娘娘腔氣質的文章，已經感到費解與不勝其擾，或許也可以很簡單地以「慫爸就是不愛娘娘腔」，「老娘已經man這麼辛苦了」之類的態度回應；但是請試著瞭解許多運動者對於同志社群的期望，這是一個不容易但絕對要一再強調的尊重——但是，同時也有一種話語是目前的同志論述所欠缺的——「可是我覺得我想當個男人，你懂嗎？」

這句話在議題上不及法律權益、認同政治都急需被看見的同志裡的其他性少數重要；如果這句話的說話者是身為同志社群裡的優勢男同志，更不太可能會有說出口的需要，若說出口難免自暴其短——不論是理直氣壯，或是小心翼翼避開話題。但，是否有可能關於性少數一再被壓迫的論述，正是缺少了這部分「優勢的錯誤一邊」的故事？

高貴與其反面

以下引述的是兩位好友的作品，他們其實並不相識，但都在論文裡引用了劉人鵬、白瑞梅、丁乃非提出的「罔兩問景」：Linus從公視的《孽子》的轉譯與流傳、消費，孟哲從同志社群裡的「哥」、「弟」關係，他們都將自己的情感經驗很有意義地介入了當前所處的同同志論題。

不論在公視《孽子》的戲裡或是其戲外的相關宣傳活動中，我們都看到同性戀主體是如何地（藉由驅逐同性戀主體中「偏離正軌」的性主體）而被重新型塑，不僅如此，在看到「真槍實彈」的同性戀性行為如何被逐出同性戀主體的同時，我們也看到了恐同情節的新樣貌。影集中，這些的「偏離正軌」的性主體（意即性工作者、SM族群、老少戀等等）和同性戀性行為，都化為不可

見／見不到的罔兩。¹²

不論是小說或是電視劇，《孽子》都是極為優異的經典傑作，Linus 一面詳盡地鋪陳公視《孽子》所開拓的男同性戀議題空間，也指出了電視劇裡對於性工作者的抹拭等等意圖要再現「正面的男同性戀」的策略，以及同志社群裡更不具發言空間的性少數的被犧牲。Linus 在此引用的罔兩，正是指涉了這樣的只剩下被擦拭痕跡的沉默。而孟哲的論文也以「罔兩」來敘述男同性戀中的性少數：

在當下的文化語言和論述結構裡，兄弟類型（或熊猴類型）代表著一種正典同性戀規範施作著，這使得上述眾罔兩同志的「生存情境與苦難」（劉人鵬、白瑞梅、丁乃非2007：72）被抹滅了，您們不只是不被認為是（複數形）的兄弟，您們的「身體—自我」甚至不被正典同志所看見，那些沒水準的、醜怪的、無家可歸流離失所的、被包養或街頭賣淫的、草根的、體衰多病的、結婚或離婚或有孩子的、不具消費力的邊緣同志，殘忍地不被看見、被漠視與歿世，然後被遺忘。但當整個同志族群長大以後……我們是否應該要「很可能蹣跚困頓而巴結地，去說一種罔兩的生存情境與苦難，您獨特而模糊的痛苦、聲音、位置、身體、欲力」（97），去體會石灰化的邊緣同志那些說不出的悲哀與苦痛。¹³

「罔兩」論述的重要性，就在於看見這些被漠視與歿世的困境，給予沉默、荒寒可以開始歌唱、說話的發音。

¹² Linus Lee, 2004, *Translating Nie Zi (1983) into Crystal Boys (2003)*, 中央大學英美語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p.83. Linus的原文是：From the series *Crystal Boy* to its attendant off-screen events, we see not only how homosexuality is reconfigured (through the exclusion of “deviant” sexualities from homosexuality), but also how homophobia is reconfigured (through the exclusion of homosexual sex practice from homosexuality) as well. In *Crystal Boys*, the “deviant” sexualities (i.e. sex workers, sadomasochists, cross-generational lovers, and so on), like the homosexual sex (practice), are turned into penumbrae, becoming the unseen/invisible.

¹³ 蔡孟哲：〈兄弟麻煩？台灣男同志情慾類型初探〉，2007，清華大學社會所碩士論文，p. 114。孟哲所引用的是劉人鵬、白瑞梅、丁乃非：《罔兩問景：酷兒閱讀攻略》，中央性／別研究室2007版。Linus引用時罔兩系列還尚未成書，孟哲在引用時罔兩論述已有一個階段性的里程了。

在1990年代的末幾年，有幸看到罔兩系列從第一代開始慢慢被完成，後來發展到第三代然後繼續有番外篇，然後成書；特別是兩位互相不認識的好友分別都在論文裡引用了「罔兩」，實在倍感溫暖。或許罔兩講到的是一種瘖啞與匱乏，用於性少數再體貼不過，但或許罔兩是不限於性少數的。如果孟哲在《兄弟麻煩》之後要繼續將問題延伸，那些不具備問題性、「成功」地、不會有問題與排斥問題的、在兄弟關係裡找到情感歸屬的兄弟們才會是問題意識的外邊與得以繼續的可能性。Linus在論文中引述了一段頗具代表性的報紙社論：

在《孽子》影集推出後的一年，另一部與同志議題相關的電影《十七歲的天空》也上映了。在其宣傳活動中，我們看到相同的一套邏輯運作著，意圖妖魔化、譴責同性性行為，抑或企圖消費同性性行為，使之成為奇觀。如中國時報的一篇文章〈同志難道就都是色情狂嗎？〉(11 April 2004)所指出，媒體對於那些飾演同志角色的演員所發問的問題，都圍繞在「曾經有同志向你示愛嗎？」更常見的措詞是——「你有被同性戀騷擾過嗎？」針對這個問題，楊祐寧和Duncan大方地侃侃而談他們在工作場合及健身房被（同志）騷擾的經驗。意外地，他們在電影中所極力扮演的陽光、歡樂的同志角色在戲外居然成了他們妖魔化的對象。當然，若我們考量到他們的恐同情節——對同性戀性行為的恐懼——這樣子的回答也不見得那麼地令人意外了。¹⁴

¹⁴ Linus Lee, 2004, *Translating Nie Zi (1983) into Crystal Boys (2003)*, 中央大學英美語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p.77。Linus的原文是：In the promotion activities of the gay film coming one year after *Crystal Boys*, *Formula 17*, we see how a similar ideology works to demonize and condemn homosexual sex or make it a spectacle. As a *China Times* article “Are Homosexuals Perverts (同志難道就都是色情狂嗎)” points out, the questions to these actors that play homosexual characters center around “have you ever met any homosexuals who flirt with you?” To put it precisely, “have you ever been harassed by homosexuals?” In response, the actors such as Yang Youning and Duncan “speak with fervor about their experiences of being harassed [by gay men] either in their work environment or in gyms. Accidentally, the sunny and joyful [gay] characters that they have tried so hard to play in the film become accidentally the objects of their

「同志難道都是色情狂嗎？」楊祐寧與Duncan先生在宣傳《十七歲的天空》這部青春陽光的同志電影時，（居然會？）大談被同志騷擾的經驗。或許另一個極為相似的例子是長春綜藝節目《我猜》裡的人氣單元「人不可貌相」，《我猜》常常邀請各地的美女帥哥來參加錄影，節目裡，主持人總帶著揶揄與神秘性的口吻說，「喔，這位美女／帥哥也曾經被同志騷擾過耶……」，幾乎是每一集都要來一遍的戲碼，而且十年不輟。藉同性戀的騷擾污名用以幫襯、加分的作法已經是屢見不鮮，但是發生在《十七歲的天空》的宣傳真的還頗值得生氣。但是我們是否可以換一面，試想上述的括號「（居然會？）」是否也有可能是「（當然會？）」

從遊行、同玩節、舞趴，從論述與研究的深廣，同志研究與同志文化在台灣展演，靠著許多不同階層的工作者、運動者的實作力行，都具有相當值得驕傲的積累。但這個堪稱空前的文化的成功，也同時透露著（甚至不知道該被稱為危險不已或是充滿活力的）同志社群的另一面相：台灣的男同志形像正快速地向小狼狗衝去。

「我想當一個男人，甚至是一個會被男同志騷擾的男人，成為像從前會討厭自己的那樣的人。」如果有一份關於優勢男同志的研究可以分析一個以man自居的排他者的情感結構為何的記載，不論其中語氣是自憐自恨、無可奈何、或是是堅毅不已，甚至是反覆地確認情感裡「原初」型態拒絕性別為建構，我相信這些故事都應該被說清楚；不論是眼淚或是傲慢，都得先被辨識。優勢同性戀需要更被論述，那麼相對於此的性少數同性戀也才會有更清楚的對話體系；甚者，要扭轉「同志難道都是色情狂嗎？」為「男同志icon所再

demonization outside the film,” or not so accidentally, if we take into account internalized fear of gay sex (11 April 2004).

現的『被同志騷擾』其實是被男同志的慾望所召喚」、「這是男同志消費與安置大明星們的方法，當然是一種agency」，才不顯得語境粗暴，或是變成沒來由的荒唐empower路徑。

優勢男同志和弱勢男同志的主體形成，都來自對相同生存脈絡的回應，當台灣奮力地衝往man的地質樸天然的小狼狗同時，也出現了不少無懈可擊的diva。去年在選秀節目系列裡最受矚目的，或許該推舞團的選秀節目《舞林大道》。我最喜歡的舞團之一是「whatever B」，團員是三位男性，節目中他們以妖嬈、美豔的campy風格突圍。《舞林大道》做節目宣傳時，「whatever B」也上了許多綜藝節目的通告，2009年9月25日《我愛黑澀會》的節目裡，主持人陳建洲先生訪問團員們這些很騷很厲害的動作是怎麼發想、編排的，團員就笑著回答：「就是儘想一些討人厭的動作啊！」whatever B的討人厭很精彩，很可愛，後來在團員小愨的網誌中，看到他把自己舞團的相簿稱為「whatever bitch」¹⁵，原來「B」是這個意思啊。他們是近年來我最喜歡的bitches了，還好有他們絕對高貴地展現了最大可能的bitchy，抵抗這個糟透了的世界。

多年之後，我的眼睛好像終於能從剛復自用的角度裡移開一點點，偶然間重讀了游靜的〈在紀涅之後〉，除了我自以為的絕望與哀悼，原來這首詩應該也被放在許多錯誤的一邊來讀：

紀涅說：我簡單的高貴來自絕望，勇氣來自毀滅所有平常生存的理由並發現其他。發現是緩慢的。一如紀涅，我遲疑而艱難地發現，生存的理由——跟很多人相信的剛相反，並不來自愛，而是愛的不能。汗水疊著淚水的想望越過樹梢散落在平原上供野鳥啄

¹⁵ <http://www.wretch.cc/album/show.php?i=newjazzman&b=26&f=1793250754&p=6>。

食。愛的荒廢與無望。與我與生面對面。使我活著。¹⁶

或許小狼狗先生與whatever B之所以是他們，是因為他們的不可能。如同游靜所說，他們的純真與高貴，或許都來自一種毀滅所有平常生存的理由後的與生面對面；他們的真實與不可思議，或許都肇始於對自己的存在如何成為一種異常現象的發現。或許在這些美麗的巨像身上，並沒有那種超越頹敗的高昂姿態，或是他們從不更驕傲、從未更奇幻、也不曾更絕望？只是愛的不能，只是面對生命地活著？

後記：那裡，您不是在自己的地方，親愛的

歡迎來到錯誤的這一邊。 ——Angela Carter¹⁷

〈巨像〉成貌後的混亂，已經遠遠超出了我所能營造、能逃遁的混亂。面對自己站在性別優勢的傲慢，我的自省非常遲滯、緩慢，而相繼帶來的內疚感更讓自己對自己懊惱不已。去年冬天的某日，藉著討論panel名義找了孟哲與喀飛喝酒，當時我告訴孟哲，已經讀完寄來的〈難以一手掌握的男人〉和〈翹臀大屌體院弟〉兩篇小說，有點想幫尚未成文的文章改變方向。孟哲笑說，「你不就是走『一手無法掌握的野狼』路線嗎？」轟隆轟隆，除了一陣陣的頭痛之外，好像一晚的酒精通通都不見了。最該反省的就是理所當然地站在優勢的自己；不從這裡開始，好像一切都沒有意義。

我比同年的小朋友早讀一點點，又到了高二才開始變聲進入生理的青春期，在香煙還沒抽得這麼兇猛以前，不僅是說話的key高，

¹⁶ 游靜，〈在紀涅之後〉，收於游靜、蕭綺琦，《不可能的家》，香港：青文，2000年，p.112。

¹⁷ Angela Carter著，嚴韻譯，《明智的孩子》，台北：行人，2007年，p. 7。

說話的音調（到了今天都是）軟綿綿地，當時的聲線可能有點直逼軟語呢喃的地步了吧。高三以前，常常幫幾位朋友打電話到他們的女朋友家，當話筒的另一端從伯父伯母接給了女主角，我也再把電話轉給高中同學，接電話的爸爸媽媽們從未懷疑說話的人是個高中男生。高一開學了沒多久，我的綽號就是「勳妹」，聲音超娘，整個人又呆頭呆腦地需要帶路、公車指南與摩托車接送，需要數學教學，總有吃不完的不知哪兒來的零食，為了不讓我虧太多，打牌輸錢總有超低上限等等優惠，好多好多的體貼照顧。一直到高中畢業，在生命中最開心最熱血的三年，這個綽號一直陪伴著我，總是標誌著莫大的溫暖與鄉愁。現在，幾位高中同學的妻子或女朋友也會這麼稱呼我，每次聽到都倍感溫馨；一年只與親愛的高中導師見面一兩次，同學會、教師節遇見高中導師時，她總會開心地叫著我「勳妹勳妹」，然後再快樂地和老師乾杯。我以「勳妹」的暱稱度過了高中的三年異性戀狀態與時光，快樂地聯誼、心碎地戀愛，從誇張的性愛閒聊和傳來傳去的A片A書想像和學習性愛與性幻想。

但大學以後再認識的人卻不這麼稱呼我了，特別是當我出櫃成為了一個雙性戀者，開始陸續地有朋友暱稱我為「勳哥」。然而恐怖的是，即便是動筆至此，儘管我無比地確信「回憶」與「自傳」都是一種fiction，我還是無法回想、重構、無法再現出與幾位已出櫃的男同志高中好友們的「同志」記憶。

因為這本文選的彙編，編輯部舉行了數次的workshop，每一次的workshop都讓我不斷地調整與反省自己的認同狀態，隨著文章的修改，總是非常訝異於自己的驚鈍。藉著文學批評，好像我可以滿足自己的哀悼慾望，但其實卻不太有能力可以簡單、直白的話鋪陳自己的生命故事，更難以構得著所期待的自我反省。就像在隔了十

餘年的太晚之後，才赫然發現了一個「勳妹」與「勳哥」的共通點：在今晚以前，似乎從未察覺會稱呼我「勳妹」的友人，大多是異性戀——「勳妹」並不是離我愈來愈遙遠，我也沒有變身，而是在異性戀社群關係裡（特別不是那麼queer friendly的異性戀社群），有些原來稱呼我「勳妹」的一些人後來稱我為「勳哥」，照顧與被照顧的關係轉換了，但其實我所站、所憑藉的異性戀結構關係其實並沒有多大的改變。Steiner在*After Babel: Aspects of Translation*一書的論述裡，提出了「理解本身就是翻譯」的觀點：

‘Translation,’ properly understood, is a special case of the arc of communication which every successful speech-act closes within a given language. The model ‘sender to receiver’ which represents any semiological and semantic process is ontologically equivalent to the model of ‘source-language to receptor-language’ used in the theory of translation.¹⁸

或許在一個更適當的詮釋裡，理解與翻譯的同步內涵，意味著翻譯正是一個在特定語言之內的交際過程。在某種本體論的意義上，語際的交流過程代表著每一個所指符號在過程裡的「從說話者到接受者」模式，這其實也等同於翻譯理論所使用的「從源出語到接受語」。「勳妹」與「勳哥」很有可能都是同一種語言脈絡裡的編碼，它們是既有的原文與譯文本身的語際關係。真是懊惱，再熟悉不過的翻譯本質與「內在性」（immanence）原來一直沒被放置到自己的情感結構當中。我只是成為了一個queer，在評論同志議題之前，我應該要更理解自己內在性的情感皺褶（le pli）：並不是曾經擁有過「勳妹」這個暱稱，我就可以比較政治正確，比較理直氣壯，「勳妹」

¹⁸ George Steiner, *After Babel: Aspects of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2001), p. 49.

與「勳哥」之間摺疊的內在性，根屬於我的「經驗」始終存在於一種情感符號的相互關連。新與舊，曾經與後來，我從未離開過這段宛若的時光¹⁹。

除了不記得或是被擦拭得太完整，我無法矇混地告訴自己在高中時到底有過怎麼樣的男同志記憶，但我和我的男同志好友們也曾經共享了一些關於如何建構憂鬱的話語，雖然那是來自教科書的辭彙：

登斯樓也，則有去國懷鄉，憂讒畏譏，滿目蕭然，感極而悲者矣。

這是范仲淹先生的〈岳陽樓記〉。這篇文章登場以後，學生們得學會什麼是「懷鄉」，得學會這個很難衝過國文科考題，因為這正是文學史裡最注重的經世致用意義底下如何詮釋「去國懷鄉」mix「香草美人」系列的源頭之一。十多年後，發現「懷鄉」是台灣說法，在中國是被寫成「還鄉」的，雖然「懷」與「還」都共享了轉注字的發音、意義的曖昧，但它們的並置卻恰巧成為了極具批判性的情感對照。

以〈岳陽樓記〉的不同說法作為對照，或許可以把高中好友們與我的共有經驗視為一種「還」與「懷」的彼此翻譯、轉注的語言關係。我的情感經驗應該是傾向“leaving one’s motherland and come back”的「去國還鄉」。困頓與難過的時候，異性戀結構模式裡的高中情誼一直是我的鄉愁，我總是一直「回到」溫暖的motherland獲得力氣。但同性戀高中好友們與高中情感記憶的關係，可能是一種“feeling homesick while in (self) exile”、或是“missing my homeland in diaspora”的「去國懷鄉」：高中的情誼無比珍貴，但是出櫃讓他們被

¹⁹ Gilles Deleuze, 楊凱麟譯,《德勒茲論傳柯》,台北:麥田,2000年,pp. 169-208。

迫流放（exile）、離散（diaspora）於異性戀情感結構之外。但偏偏是這麼關愛我的朋友，我卻完全沒有留意到雙性戀認同並不代表我已經離開的原有的結構體制；在外邊的一直是他們，我不夠認清他們出櫃的勇敢、得與過去切割的決心與無奈²⁰。

高中好友們有好幾位變成新郎倌和爸爸們了。當了五次伴郎，當我們的照片出現在婚禮播放的短片時，照片旁邊的說明總是「多年的好兄弟們」。第一次看到時有點帶著好笑的驚訝與不解，可能是很抗拒軍中的系列辭彙，又一直學習著怎麼批判異性戀想像的理論體性，再加上自己大學以後最要好的朋友圈一直是個小小的lesbian社群。第一次要當高中好友的「兄弟們」在剎那之間真的非常不適，但是在婚禮結束之前，當我們很用力地搭著彼此的肩膀，很用力的擁抱，祝福和開心的情緒一再爆滿，我很認真地發現到，我真的是好友們的「兄弟」。高中同學和大學以後的兩位lesbian好友，他們與她們一直給予我許多的溫暖，都是我喝醉時會胡言亂語的放心對象，病重時都無比關心，難過的時候都會體貼地找我去吃飯打球。即便是我成為一位雙性戀者，但我其實從未離開過異性戀的結構與情感連帶，我一直就是一位異性戀結構裡確立、安穩的「兄弟」；所以我才能一再地當伴郎啊。總是忽略了這個最簡單的區辨，在婚禮的明確、刻板的異性戀氛圍中，我是被期待出現和可以幫得上忙的人；糟糕的是我沒注意到被壓抑的、喘不過氣的，不能當「兄弟」，不知如何是好的同性戀友人們。藉著雙性戀，我狡猾地逃開了自己就是應該要被批評的對話目標，好像因為我曾經是「勳妹」，我也可以愛男人，我就不用再對自己的權力位置多做解釋了。

²⁰ 譯自劉人鵬、何春蕤。

我在大學三年級時出櫃，像高中的時候一樣，學著怎麼愛與慾望一個男生。幾乎是同一時間，身邊的朋友們完全updated了我的情感與認同狀況。忘了從什麼時候開始，當老師、朋友，以及他們的伴侶關心地詢問我最近的情感狀況，「勳妹，最近有沒有和哪個女生定下來了啊？」因為多半的時候沒有穩定的情感關係，我可以很放心又詼諧地說，「喔，其實凱子也沒釣到啦……」然後再繼續快樂的乾杯流程。遺憾的是，面對高中同性戀好友，我嚴重地錯估、錯誤詮釋了自己對身體與性別所做的抗爭以及其性質。暴動之後，因為我還是「兄弟」，所以不需要man (ness) 的empower-ment，我沒有學著娘過，也沒有學著man過，這完全不是因為我的氣質和舉止，是肇因於我所選擇的路徑，以及身處的環境對我的寬厚與友善，對我的性徵沒有指責。

曾經對高中好友○○講過一些頗為惡毒、粗劣的話，幾年後每每想起來總讓我羞愧不已，動筆的時候尷尬又懊惱地一直大口灌酒一直走來走去。感謝這本文集的發想與每一次的workshop，讓我終於可以試著把道歉的話，說得比較清楚一點點。大學時好像有點了解，原來○○小心翼翼地喜歡著某位高中同學許多年了，有一次○○有點無奈地訴苦，做一個gay還是不能太娘，婚禮真討厭，並且和高中同學聚會好辛苦喔之類，出去玩還得湊足gay friendly的組合才比較放心等等……。我非常失禮與不滿地回嘴，「幹嘛裝man啊？娘娘腔很好啊。」「他不是你喜歡的人嗎？」「出去玩幹嘛總要把事情搞得那麼複雜？」原來我幾乎明示著指責，「(學院教養的queer般地) 恐C非常糟糕喔，不對吧？」「(異性戀般地) 兄弟一場耶，怎麼可以不要了咧？」「(純情少女少男般地) 不可以放棄、背叛自己的愛情啊！(朱天心不是滿腹心痛地暴走哭喊『難道我的回憶都不算數了嗎

？」雙性戀位置的回應完全沉默，而最難以反駁的幾種說話位置，卻一次占盡了。幾年前讀到Sylvia Plath的〈The Eye-Mote〉，這首詩劇痛極了；

.....Neither tears nor the easing flush
Of eyebaths can unseat the speck
It sticks, and it has stuck a week
I wear the present itch for flesh,
Blind to what will be and what was.
I dream that I am Oedipus.²¹

穿戴著一根無法卸下、分明清楚，最直接地歷歷在目的刺，過去和未來都是這麼痛，這麼模糊；但是無法刺瞎自己，想當一位拒絕看到這個世界的Oedipus，根本都是不可能的迷夢。這個意象太刺痛太逼真，我很內疚地想到Plath，“I've gone around for most of my life as in the rarefied atmosphere under a bell jar”。受難者的位置不就是在這不可能卻又無法不站的難堪上嗎？我知道了，事情應該就是這麼複雜吧。對不起。

Carter的「歡迎來到錯誤的這一邊」，讓我得以被一種宗教性的迷狂召喚，但是我對「錯誤」的認知顯然是不夠寬闊而且又不夠狹隘的。當我每次打開這個word檔，總懷抱著很深的自責。和高中同學們出去玩的時候，知道傷害的人就在眼前，他愈是不記得，愈是不介意，就更讓我自慚形穢。多年後終於我也歷經了第一次和高中好友們相處中的不適感和尷尬，有點不好意思地想到，可能這樣的尷尬感正是他一直面對的吧。「那裡，您不是在自己的地方，親愛的」，我好需要有人也可以對我說這句話，用力地揍我一拳，或是溫暖

²¹ Sylvia Plath, “The Eye-mote,” in *The colossus & other poem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2), pp. 12-13.

地讓我依靠，或是冷冷地丟下這句話，都可以。我並不想卸下我的罪惡感，也覺得自己應該要永遠記得，盡全力地把自己的故事說完，好像還是把自己包裝在誠懇的外衣下，炫耀一個優勢男同志的如何簡單。而第一次在性別上發生的自我反省，果然讓我焦躁地不知如何是好／但第一次在性別上發生的自我反省，卻讓我焦躁地不知如何是好。我該選擇什麼語氣說那句話呢？

希望生命裡歷經的艱難，能讓不同狀況裡的痛苦的我們，可以再靠近一點，希望我們永遠可以一起出去玩，一起軟弱。